

專案質詢

8-2-2-052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2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李委員昆澤，針對目前 20 到 24 歲的青年失業率高達 12.7%，為一般失業率 3 倍，顯示台灣青年失業問題已日益嚴重。這些社會新鮮人，在出初社會之際就遭遇嚴峻的考驗。因為沒有參加過就業保險，沒辦法獲得失業給付或其他的補助，生活必須依靠家庭的支持。這群青年都是台灣社會重要的資產，然而在他們辛苦找不到工作，生計困難的時候，政府卻沒有對他伸出援手。建議應針對 29 歲以下、第一次找工作的青年，求職超過 6 個月以上者發放「協助青年就業生活補助津貼」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主計處統計資料指出，台灣目前失業率為 4.25%，其中 20 到 24 歲的青年失業率高達 12.7%，為一般失業率 3 倍。25 到 29 歲的青年失業率也高達 7.1%，是一般失業率的 1.7 倍。顯示目前青年失業已經是政府要特別注意的問題。
- 二、政府政策主張給魚吃不如給釣竿，但是青年畢業即失業、畢業即負債；生活都有問題了，要怎麼有力氣拿釣竿？更何況政府沒有給合適青年人就業的環境，青年根本拿不起釣竿，也沒地方釣魚。雖然勞委會提供職業訓練，「給魚不如給釣竿！」立意良善，但是是否有設身處地的想過，這些年輕人一離開校園就要面對學貸的壓力、面對物價調漲的生活壓力，又如何能安心接受職業訓練。
- 三、建議發放「協助青年就業生活補助津貼」。針對 29 歲以下、第一次找工作的青年，且求職超過 6 個月以上者，由政府發給協助就業生活補助津貼。讓青年朋友能夠無後顧之憂的接受訓練，尋找工作。